



第19屆總監中級訓練班

(本訓練班以廣東話授課)

訓練署將於2012年2月至3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該班由領袖訓練主任許宗盛律師，BBS, MH, JP主持。學員在完成本訓練班後，應能：

1. 熟習主持會議的技巧；
2. 主持童軍宣誓 / 覆誓儀式及組織其單位周年慶典；
3. 說出小隊制度及執行委員會之特質、方法和功能；
4. 增進旅團、區、地域及總會各單位間的訊息溝通；
5. 列出拓辦童軍旅團的要求和本會可以提供的相關援助；
6. 編排短期團集會程序或訓練程序；
7. 收拾背囊用品以參加露營活動及體驗 1 次戶外活動；
8. 說出社會調查的方法和功能；
9. 評析領導才的概念；
10. 說出參加高級訓練班的基本條件和程序。

(一) 日期：

日期	星期	時間	地點
2012年2月13日	一	1900 – 2200	香港童軍中心
2012年2月18日 至2月19日	六 日	1500 至 翌日 1600	洞梓童軍中心
2012年2月27日	一	1900 – 2200	香港童軍中心
2012年3月3日 至3月4日	六 日	1500 至 翌日 1600	新德倫山莊營地

(二) 參加資格：持有下列證書的旅長、總監或政務委員：

1. 有效的旅長委任書、總監委任書或政務委員委任狀；及
2. 總監基本訓練班；及
3. 總監基本訓練班之3個月在職訓練。

(三) 費用：班費為每位港幣肆佰圓正 (\$400)。費用將包括講義、茶點、營費及膳食等。每位申請人須以支票 (一人一票) 方式付款，支票請劃線書明「香港童軍總會」為收款人。

(四) 報名辦法：報名表格 (PT/02c) 可於本會網頁的「表格下載區」 (<http://www.scout.org.hk/chi/download/training/>) 內下載。在截止日期前填妥表格連同支票及有關證書影印本郵寄或遞交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9樓總會訓練署收 (如申請人填寫於報名表上之資料或夾附之證書影印本不全，將直接影響被取錄之決定。)

(五) 截止日期：2012年1月4日(星期三)

(六) 其他：1. 取錄與否，均以書面通知。
2. 參加者須全期出席，不得遲到或早退，並在需要時完成指定的事工，始獲考慮頒發證書。
3. 參加訓練班時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由班領導人指定的服裝。
4. 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957 6473與訓練幹事李家敏小姐聯絡。

訓練總監

(郭靈琳



代行)